

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（地號全部）

大園區大牛稠段倒厝子小段 1242-0006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01月06日14時00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日森開發有限公司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B7N*93KAT8，可至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蘆竹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振南
蘆竹電謄字第002650號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2年07月09日 登記原因：註記
地 目：田 等則：-- 面 積：****1,277.00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農牧用地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7,4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(空白)
其他登記事項：(一般註記事項)農地重劃
分割自：1 2 4 2地號
(一般註記事項)本筆土地於102年6月20日由桃園縣政府以府環水字
第10207028361號函公告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登記次序：0005 登記原因：買賣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5月30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5月16日
所有權人：林**
統一編號：H120****4
住 址：桃園縣中壢市中壢里2鄰中山路35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103蘆資地字第020180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1,20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89年01月 ****1,20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相關他項權利登記次序：0002-000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***** 土地他項權利部 *****

(0001)登記次序：0002-000 權利種類：最高限額抵押權
收件年期：民國103年 字號：蘆資字第093470號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5月30日 登記原因：設定
權 利 人：桃園市大園區農會
統一編號：43746562
住 址：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103號
債權額比例：全部 ***1分之1***
擔保債權總金額：新台幣*****12,000,000元正
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：擔保債務人對抵押權人現在(包括過去所負現在尚未清償)及將來在
本抵押權設定契約書所定最高限額內所負之債務，包括借款、透支、
貼現、承兌、票據、保證(即債務人為他人保證之債務)，包括本金
、利息、遲延利息、違約金、對債務人取得執行名義費用、強制執行
費用、參與分配之費用。
擔保債權確定期日：民國133年5月27日
清償日期：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清償日期
利息(率)：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
遲延利息(率)：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
違 約 金：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違約金計收標準計算
其他擔保範圍約定：1.取得執行名義之費用。2.保全抵押物(權)之費用。3.因債
務不履行而發之損害賠償。4.因債務人向抵押權人辦理約定之債權
種類所生之規費、手續費。5.抵押權人墊付抵押物之保險費。

權利標的：所有權
標的登記次序：0005

(續次頁)



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（地號全部）

大園區大牛稠段倒厝子小段 1242-0006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01月06日14時00分

頁次：2

設定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證明書字號：103蘆資他字第003369號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

地籍圖謄本

蘆竹電謄字第091268號

土地坐落：桃園縣大園鄉大牛稠段倒厝子小段1242-6地號共1筆

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北

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縣蘆竹地政事務所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縣蘆竹地政事務所

中華民國 103年04月22日

主任：劉瑞德

地籍圖謄本如附件共2頁，接續圖如下：





蘆竹地政事務所



